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行业及等级：水利专业丙级

证书 编号：A250005671

单位登记号：sksd2012122

**綦江区青杠榜水库
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


重庆市瑞禹水利水电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iyu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Engineering Survey and Design Co., Ltd

二零二四年三月编制

綦江区青杠榜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

工作人员名单

批 准	：	敖柳敏	
审 定	：	褚朝显	
项目负责人	：	张力铭	
技术负责人	：	褚朝显	
校 核	：	刘 黎	
设计及编写	：	张力铭	
		郑 簇	

重庆市瑞禹水利水电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iyu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Engineering Survey and Design Co., Ltd

二零二四年三月编制

重庆市綦江区青杠榜水库 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

批准单位：重庆市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发布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通惠街道办事处

有效期：5年

预案版本号：通惠街道/QGBSK-2024

预案发放对象：指挥部成员单位

预案编制单位：重庆市瑞禹水利水电工程勘察设计
有限公司

目 录

1	前言	2
1.1	编制目的	2
1.2	编制原则	4
1.3	适用范围	5
1.4	预案版本受控和管理	5
2	突发事件分析	7
2.1	水库基本情况	7
2.2	可能突发事件分析	11
2.3	洪水后果分析	12
2.4	水污染后果分析	15
2.5	人员转移方案	16
3	应急组织	18
3.1	应急组织体系	18
3.2	应急工作职责	21
4	监测预警	28
4.1	险情监测	28
4.2	险情报告	31
4.3	跟踪观测	33
4.4	预警发布	33
4.5	预警级别	34
5	应急响应	36
5.1	应急响应启动条件	36
5.2	应急响应	36

5.3 应急处置措施	41
6 人员转移	44
6.1 人员转移方案	44
6.2 转移路线	44
6.3 转移启动条件	46
6.4 转移警报	46
6.5 组织实施	46
6.6 人员安置要求	47
7 应急保障	48
7.1 应急队伍保障	48
7.2 救援物资保障	48
7.3 交通、通信及电力保障	49
7.4 经费保障	49
7.5 其他保障	49
8 宣传演练	51
8.1 宣传	51
8.2 培训	错误! 未定义书签。
8.3 演练	错误! 未定义书签。
9 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55
9.1 编制说明	55
9.2 应急处置机构及职责	56
9.3 水库工程概况	错误! 未定义书签。
9.4 应急处置流程	58
9.5 预案启动和结束	60
9.6 善后工作	60

9.7 预案管理.....	61
附表附图.....	63
1、青杠榜水库工程特性表.....	63
2、通惠街道应急物资统计表.....	65
3、分级响应表.....	68
4、应急组织体系图.....	69
5、应急响应流程图.....	70
6、青杠榜水库地理位置图.....	71
7、洪水淹没范围图.....	72
8、人员转移路线图.....	73
9、应急抢险救援路线图.....	74

附表附图：

- 1、青杠榜水库工程特性表；
- 2、通惠街道应急物资统计表；
- 3、分级响应表；
- 4、应急组织体系图；
- 5、应急响应流程图；
- 6、青杠榜水库地理位置图；
- 7、洪水淹没范围图；
- 8、人员转移路线图；
- 9、应急抢险救援路线图。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1.1.1 编制目的

为切实加强綦江区青杠榜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提高应对突发事件能力，保证水库大坝安全，最大限度保障国家财产和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确保綦江区通惠街道社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1.1.2 编制依据

1.1.2.1 国家法律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全国人大常委会，2021.6）。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全国人大常委会，2016.7）。
- （3）《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全国人大常委会，2016.7）。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全国人大常委会，2024.6）。

1.1.2.2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国务院，2011.1）。
- （2）《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2018.3）。
- （3）《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号附件）。
- （4）《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履职手册（试行）和小型水库防汛“三个重点环节”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

（办运管函〔2020〕209号）。

（5）《重庆市防汛抗旱条例》（重庆人大常委会，2018.7）。

（6）《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条例》（重庆人大常委会，2012.7）。

（7）《小型水库安全管理办法》（水安监〔2010〕200号）。

1.1.2.3 标准及规范

（1）《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编制导则》（SL/Z720-2015）。

（2）《洪水风险图编制导则》（SL483-2017）

（3）《防洪标准》（GB50201-2014）。

1.1.2.4 其他相关资料

（1）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63号）。

（2）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37号）。

（3）《重庆市水利工程等级管理办法（试行）》（渝水规范〔2023〕2号附件）。

（4）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转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编制指南（试行）的通知>的通知》（渝水办管〔2024〕18号）。

（5）重庆市綦江区办事处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通知》（綦江府办发〔2022〕21号）。

（6）《水力计算手册（第二版）》（武汉大学主编，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06年6月第二版）。

（7）《重庆市綦江区青杠榜水库大坝安全评价报告》（精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19.01）。

1.2 编制原则

1.2.1 以人为本原则

体现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尽可能避免或减少水库大坝发生险情所造成的损失，特别是生命损失，保障公共安全。

1.2.2 分级负责原则

实行分级管理，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及应急职责，以及相应的责任追究制度。

1.2.3 预防为主原则

坚持以防为主、防抢结合，通过对青杠榜水库大坝可能发生突发事件的深入分析，事先制定应对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对策。

1.2.4 便于操作原则

青杠榜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辅以文字和图表形式表达，形成书面文件，在实际实施应兼具可操作性。

1.2.5 协调一致原则

本预案和綦江区通惠街道的相关预案相衔接。

在预案实施过程中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首要目标，体现街道政府的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分级负责、全力抢险、力保水库工程安全；坚持工程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等原则，努力实

现由控制洪水向管理洪水转变，不断提高防汛应急管理水平。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綦江区通惠街道青杠榜水库出现超标准洪水、工程隐患、水污染、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战争或恐怖袭击等突发事件导致的重大险情，以及经綦江区办事处发布相关预警信息，需要启动应急预案的紧急情况。

1.4 预案版本受控和管理

1.4.1 预案版本

本预案由綦江区水利水电运行服务站 2024 年 3 月委托重庆瑞禹水利水电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修订。

本水库大坝坝高虽超过 15m，但对下游城镇、村庄、厂矿人口以及交通、电力、通信设施无重要影响，经区水利局同意，采用《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履职手册(试行)和小型水库防汛“三个重点环节”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办运管函〔2020〕209号）中《小型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编制指南》编制。

本预案版本号为：通惠街道/QGBSK-2024，由水库属地街街道级办事处名称加水库名称汉语拼音的首字母加版次（修订当年公历年）组成。

1.4.2 预案审查、发布与实施

本预案由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开展技术审查，，在重庆市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审批，由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发布实施，自批复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五年。

1.4.3 预案管理、演练、评估与修订

本预案由綦江区人民政府通惠街道办事处负责管理。

本预案结合本街道实际，全街道每年至少进行 1 次应急综合演练，演练结束后应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为应急预案的修订提供依据。

本预案发布后应根据《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要求每 5 年评估 1 次，以检验预案内容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并提出是否修订应急预案的明确意见，实现应急预案的动态优化和科学规范管理。

本预案实施过程中，当水库工程情况发生重大改变，水库下游影响范围发生变化，应急物资发生重大变化，通惠街道的应急组织机构发生变化，以及预案中具体责任人发生调动变化等，需要进行修订。

本预案在实施过程中，经过应急响应和应急演练发现有不足的，应立即进行修订。

本预案修订后的审批及备案按原程序执行。

2 突发事件分析

2.1 水库基本情况

2.1.1 工程概况

青杠榜水库位于綦江区通惠街道柏林村，所在河流属于长江水系綦江河右岸通惠河支流，是一座以防洪、农业灌溉为综合利用的小（一）型水库。该水库距通惠街道办事处 6.46km，有乡道可直达水库大坝，对外交通较为方便。坝址以上流域集雨面积 9.65 平方公里，主河道长 5.96 公里，河道综合平均比降 66.88%，多年平均年降雨量 1040.10mm。正常蓄水位 367.99m，正常库容 270 万 m^3 ，死水位 342.00m，死库 5.5 万 m^3 ，设计洪水位 370m，校核洪水位 370.78m，总库容 325 万 m^3 。设计灌面 10423 亩，有效灌面 10423 亩。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规定，青杠榜水库属小（1）型水库，工程等级为Ⅳ等，主要建筑物为 4 级，次要建筑物为 5 级。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的规定，本工程设计洪水重现期 30 年一遇，校核洪水重现期 300 年一遇。该水库大坝校核洪水重现期为 300 年，校核洪水位为 370.78m（ $P=0.33\%$ ），洪峰流量 206 m^3/s ，相应下泄流量 167 m^3/s ；设计洪水重现期为 30 年，设计洪水位为 370.00m（ $P=3.3\%$ ），洪峰流量 129 m^3/s ，相应下泄流量为 102 m^3/s 。

青杠榜水库枢纽工程由大坝、泄水建筑物、放水设施组成。

1.大坝：水库大坝为浆砌石防渗斜墙重力坝，坝顶高程 371.00m，坝顶宽 7.5m，坝顶长 159.0m，坝顶为混凝土路面；上游边坡系数为 1:

0.29，结构为钢筋砼防渗墙，防渗墙为梯形结构，顶宽约 4.5m，底宽约 16.9m；防渗墙前设防渗面板，面板坝顶厚 30cm，底部厚 50cm，平均厚 40cm 的钢筋混凝土，混凝土等级为 C25；下游边坡系数从上到下为 1: 1.01、1: 1.43、1: 1.70、1: 5.23，分别在 358.70m、348.8m、344.0m 高程设有马道,宽 2.0m，坝体由浆砌条石及浆砌块石砌筑，表面为浆砌条石。

2.泄水建筑物

溢洪道位于大坝右坝端，为正槽式宽顶堰，堰顶高程 367.99m，堰口总宽度 24.9m，共三孔，单孔过水断面宽 7.4m，总过水断面宽 22.2m，布置在大坝右坝肩，堰顶设人行桥，侧墙为浆砌条石，控制段底板为浆砌条石，溢洪道全长 135.86m，由控制段、泄槽段组成；泄槽段桩号 K0+044.46 前底板为砼，厚 0.3m，底坡坡比为 $i=1: 7.89$ ，宽度为 22.2 ~ 16.5m，侧墙高 3.0m；K0+046.46 之后为跌坎消能，底板为基岩，表面采用砂浆抹面，末端接天然河道，长 89.41m，底坡坡比为 $i=1: 3.46$ ，宽度为 16 ~ 6.1m，侧墙高 2.0 ~ 3.0m；尾端接河道天然消力池。

3.放水设施

放水(空)建筑物位于坝顶，从左至右分别设置放空控制室及放水控制室，单个控制室内设置 2 台控制杆，共计 4 台。左岸放空控制高程 342.00m，为手动控制，右岸放水控制高程 355.70m，为手电两用控制，库水采用 $\Phi 400$ 钢管输水至下游泵房，最大放水流量 5.98m³/s。

大坝涵管分别设在大坝中部和右坝段，相距 34m，分别长 64m 和 38m，各由两台 $\Phi 400$ mm 球型阀控制。涵管横断面为直墙半圆拱，直墙

段尺寸为 1.2×1.2m，半圆拱半径为 0.6m。拱和直墙厚 0.3m。底板厚为 0.8m。涵管底坡为 6‰。涵管砌筑材料为 M10 水泥砂浆浆砌条（拱）石。放水管接头密封圈破损。原放水渠道底板有冒水现象，判断为坡面来水和管理房化粪池的生活污水；低水位放水设施为放空设施，采用闸阀控制。

2.1.2 大坝安全状况

青杠榜水库于 1975 年 1 月动工，至 1979 年 11 月竣工，最近一次除险加固整治和安全鉴定情况如下：

（一）除险加固情况

2001 年 8 月，綦江县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队对綦江县青杠榜水库大坝进行了安全鉴定，鉴定为三类坝。2002 年 05 月至 2006 年 02 月对青杠榜水库进行了除险加固，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 1、坝顶加高 1.44m，顶面现浇 200mm 厚 C20 砼硬化路面，增设防护栏和水标尺、位移观测等设施。
- 2、坝体迎水面 C25 钢筋混凝土防渗面板及锚杆支护。
- 3、溢洪道浆砌条石边墙衬砌，底板浇筑 C20 混凝土衬护，堰顶新建 C30 钢筋混凝土交通桥。
- 4、右坝段及右坝肩帷幕钻孔灌浆防渗处理。
- 5、改造放水设备 4 台/套。
- 6、建启闭房 18m²。

2006 年 9 月 23 日，綦江县水务局对綦江县青杠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目前大坝处于安全运行状态。

（二）安全鉴定情况

2019 年 1 月，精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对青杠榜水库大坝进行了安全评价分析，鉴定结论为：大坝各单项安全性级别中有防洪能力、抗震能力、结构安全、渗流安全、金属结构等五项评价为 A 级，运行管理

较规范，工程质量合格，故大坝安全综合评价定为一类坝。经现场检查，暂未发现病险情况，目前运行正常。

2.1.3 水库安全管理责任人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履职手册（试行）和小型水库防汛“三个重点环节”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办运管函〔2020〕209号）和《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水库安全管理责任人确定及主要职责（试行）〉的通知》（渝水办管〔2021〕5号）精神，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与水库防洪抢险防汛责任人合并为五个责任人，具体情况如下：

水库大坝安全（防汛）五个责任人名单

责任人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政府责任人	温宏	通惠街道办事处	主任	13594209037
主管部门责任人	赵亮	綦江区水利局	局长	13983936715
管理单位责任人	刘冲	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	负责人	13883543966
技术责任人	綦永红	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	副部长	19112688411
巡查责任人	李洪	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	管理员	18108302679

2.1.4 上下游影响情况

水库上游无防护对象，且因为地形原因，发生突发灾害对上游不产生影响。

大坝下游有：柏林村、思南村及通惠社区，居民 675 户，人口约 2100 人及 4000 亩耕地；有綦万高速公路和綦隆公路。

2.1.5 水库运行历史上的突发事件

青杠榜水库建成后运行至今，基本运行正常，未出现重大影响水库

区域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事故。

2.2 可能突发事件分析

水库大坝突发事件包括超标准洪水、破坏性地震等自然灾害，大坝结构破坏、渗流破坏等工程事故，人类活动、水污染事件等。按照对大坝的影响可分为溃坝和不溃坝两种情况。

2.2.1 溃坝情况

（1）超标准洪水：青杠榜水库的设计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洪水设计，300 年一遇洪水校核，如遇超标准洪水（即超过 300 年一遇洪水），可能造成水库工程的危险，如果险情对水库建筑物造成损坏甚至造成溃坝，洪水会给下游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

（2）泄水设施故障：溢洪道、放水设施故障导致无法正常泄洪，库水位被逼抬高漫顶导致水压增高，水流冲刷坝顶，破坏坝体结构，造成水库溃坝。

（3）地震：水库近坝区或坝址区域整体或局部发生 6 级以上地震，可能造成水库大坝出现裂缝、渗漏、涵管破裂等险情，也有可能造成水工建筑物的损坏甚至溃坝；水库库区山体滑坡或崩塌造成水位急剧壅高，间接导致水库大坝出现裂缝、涵管破裂等险情，进而造成水库溃坝。

2.2.2 不溃坝情况

（1）高水位：水库设计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 300 年一遇，高水位会加大水库大坝承受的水压，长期处于高水位运行状态可能导致水库大坝结构被破坏、水库岩石缝隙承受水压增大，渗漏概率增大，从而影响水库运行安全。

（2）水污染事件：青杠榜水库上游流域内及大坝两侧有居民居住，居民的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等可能进入库区对水质造成污染，水库上游公路通行车辆如出现交通事故、倾覆等情况，车辆的油料和运输物品可能对水库水质造成污染。

（3）人为活动（恐怖活动）：①利用爆炸等破坏性手段，袭击水库大坝恐怖袭击突发事件；②向取水口投放化学毒剂、放射性物质、致病致命微生物以及其他蓄意污染水源的恐怖袭击突发事件；③其他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可能对下游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及生命安全带来威胁。

2.3 洪水后果分析

2.3.1 溃坝洪水分析

（1）溃坝主要因素

根据青杠榜水库实际情况，可能导致水库溃坝的主要因素包括：超标准洪水、工程隐患、地震灾害、地质灾害和人为破坏等。

（2）溃坝形式分析

关于溃坝的类型，根据溃坝时间的长短，可分为瞬时溃坝和逐渐溃坝；根据溃坝缺口规模的大小可分为全部溃坝和局部溃坝。全部溃坝为全坝长（即整个大坝）都溃到坝基的情况。局部溃坝可分为两种：一种为沿坝轴线方向部分区域发生溃坝，单在垂直方向残留着一定高度的坝体横向局部溃坝；另一种为在大坝局部区域发生溃决缺口，其深度达到坝基的纵向局部溃坝。有时同时存在这两种局部溃坝类型。

青杠榜水库大坝为均质土坝，溃坝通常以全部溃坝方式发生。从不利的角度考虑，可设定大坝溃决方式为全部溃坝，并假设在库水位达到坝顶高程时溃决。

（3）溃坝洪水计算

根据《四川省水文手册》溃坝最大流量计算公式计算：

(1)坝址处溃坝最大流量计算公式：

$$\text{全部溃坝: } b = 0.1KW^{\frac{1}{4}}B^{\frac{1}{4}}H^{\frac{1}{2}}$$

$$\text{局部溃坝: } Q_m = \frac{8}{27}\sqrt{g}\left(\frac{B}{b}\right)^{\frac{1}{4}}bH^{\frac{3}{2}}$$

(2) 溃坝最大流量向下游演算公式:

$$Q_m = \frac{8}{27}\sqrt{g}\left(\frac{B}{b}\right)^{\frac{1}{4}}bH^{\frac{3}{2}}$$

式中: Q_m —坝址处溃坝最大流量(m^3/s);

B —溃坝时沿坝前水面宽度或坝顶长度(m);

b —局部溃决口宽度(m);

h —溃决后剩余坝高,如未剩余 $h=0$;

H_0 —水头,溃坝前上下游水位差(m);

H —坝高(m);

Q_{xm} —演进至下游某处的溃坝最大流量(m^3/s);

W —水库溃坝时的库容(m^3);

L —下游某处距坝址的距离(m);

V —河道洪水期断面平均流速,在有资料地区 V 可取实测最大值,无资料地区时山区取 $5.0 \sim 3.0m/s$,山丘区取 $3.0 \sim 2.0m/s$,平原区取 $2.0 \sim 1.0m/s$ 。本工程取 $3.0m/s$ 。

K —经验系数,综合反映河段断面、比降、糙率等因素的系数。山区取 $1.5 \sim 1.1$,山丘区取 1.0 ,平原区取 $0.9 \sim 0.8$ 。工程取 1.1 。

(3) 洪峰流量到达时间下式计算:

$$T = K2L^{1.4} / (W^{0.2}H^{0.5}M^{0.25})$$

K_2 —经验系数,取 $0.8-1.2$,本工程取 1.0

HM—平均水深。根据计算，坝下溃坝洪峰流量及各重要断面演进流量见下表。

表 2.3-1 青杠榜水库溃坝洪水计算成果表

	决口宽度	87m		
	地名(断面)	距坝里程 (m)	溃坝洪峰 流量 (m ³ /s)	预计到达时 间 (min)
全部溃坝	坝下流量	0	8243.39	0
	1	1000	4627.78	1.66
	2	2000	3216.85	4.38
	3	3000	2465.24	7.73
	4	4000	1998.33	11.57
	5	5000	1680.12	15.81
	6	6000	1449.34	20.41
	7	7000	1274.29	25.32
	8	8000	1136.98	30.53
	9	9000	1026.38	36.00
	10	10000	935.38	41.72

2.3.2 洪水影响范围和程度

(1) 影响范围

下游影响范围内有：柏林村、思南村及通惠社区，居民 675 户，人口约 2100 人及 4000 亩耕地；有綦万高速公路和綦隆公路，大坝一旦溃坝，将对大坝下游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巨大的危害和不良的社会影响。

(2) 影响程度

青杠榜水库如果出现溃坝，洪水会冲毁河沟两侧的农田、山林，造成农田、公路冲毁、林木损失；洪水会漫过甚至冲毁通惠街道柏林村至通惠场镇段有关公路，影响该段的居民正常通行，进而造成下游人员伤亡

亡和财产损失。

2.4 水污染后果分析

2.4.1 水库污染源主要途径

（1）水库上游居民丢弃生活垃圾、秸秆杂物、动物尸体等形成的水面漂浮物。

（2）水库藻类异常繁殖造成的水质变化。

（3）库周垂钓者的废弃物、周边居民洗衣物等的人为污染。

（4）人为投放化学毒剂以及其他恐怖袭击事件造成的蓄意污染水源。

（5）水库上游水塘、农田的水体受到污染后进入水库。

（6）其他污染源。

2.4.2 水污染带来的危害

（1）死亡有机质：来源于未经处理的生活污水，农业污水，垃圾等。造成的危害：消耗水中溶解的氧气，危及鱼类的生存。导致水中缺氧，致使需要氧气的微生物死亡。

（2）有机和无机化学药品：来源于化学洗剂，农用杀虫剂，除草剂。危害：绝大部分有机化学药品有毒性，它们进入会毒害或毒死水中生物，引起生态破坏。

（3）磷：来源于含磷洗衣粉，磷氮化肥的大量施用。危害：引起水中藻类疯长。

（4）石油化工洗涤剂：来源于家庭使用的餐具洗涤剂。危害：大

多数洗涤剂都是石油化工的产品，难以降解，严重污染水体。

（5）悬浮物：来源于土壤流失，向库内倾倒垃圾。危害：降低水质，增加净化水的难度和成本。现代生活垃圾有许多难以降解的成分，如塑料类包装材料。

2.4.3 影响范围和严重程度

青杠榜水库坝址以上没有化工厂等工业污染源，常规的库区水污染主要来自于居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人畜禽粪尿便以及耕地所使用的农药化肥、林场育林及病虫害防治所使用的林药，此外，不排除人为投毒等突发事件。应做好库内居民户数、人口、畜禽数量、每日(或月、年)人畜禽粪尿、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每年农药化肥、林药的使用量的统计工作。工农业、生活等污水一旦过度排放到库区，可能会造成库区水质急剧恶化，发生库区水质污染事件，造成水质标准降低，致使青杠榜水库不能向下游正常供水。。

2.5 人员转移方案

分析青杠榜水库的突发事件情况，最不利情况是水库大坝发生溃坝。青杠榜水库下游为河沟、农田，海拔高差下降较大，当大坝突然出现溃坝，溃坝后的洪峰水体以立波的形式，顺地形向下游极速推进，水流汹涌湍急，水量集中，下游河沟突然增加较大的水深，可能挟带沟谷中的石块等不稳定体冲向下游，溃坝洪水造成的灾害是很大的。

因此当大坝出现溃决预兆时，应及时通知下游影响区域内的人员迅速转移，确保生命和财产安全。

溃坝洪水影响区域的人员转移方案根据洪水影响范围、淹没水深和洪水到达时间进行编制，明确转移人员、路线、方式、责任人等，具体见本预案后续章节。

3 应急组织

3.1 应急组织体系

3.1.1 防汛抗旱指挥部

根据属地化、分级负责的原则，水库的安全管理和防汛工作由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负责。

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成立的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负责本预案的启动，统一领导和指挥青杠榜水库突发事件发生后的应急响应，组织领导与实施防汛抢险、人员疏散、转移安置及灾后恢复等工作。

指挥长由分管水利的领导担任，副指挥长由分管应急管理的领导担任。指挥部成员由街道农业服务岗、水利管理岗、安全应急岗、综合管理岗、经济运行岗、民政事务岗、卫健岗、平安治理岗、村街道建设岗、公路建设岗、财政工作岗、综合执法岗、宣传文化岗、城市管理岗、规划自然资源岗、公安岗负责人组成。应急组织体系如下图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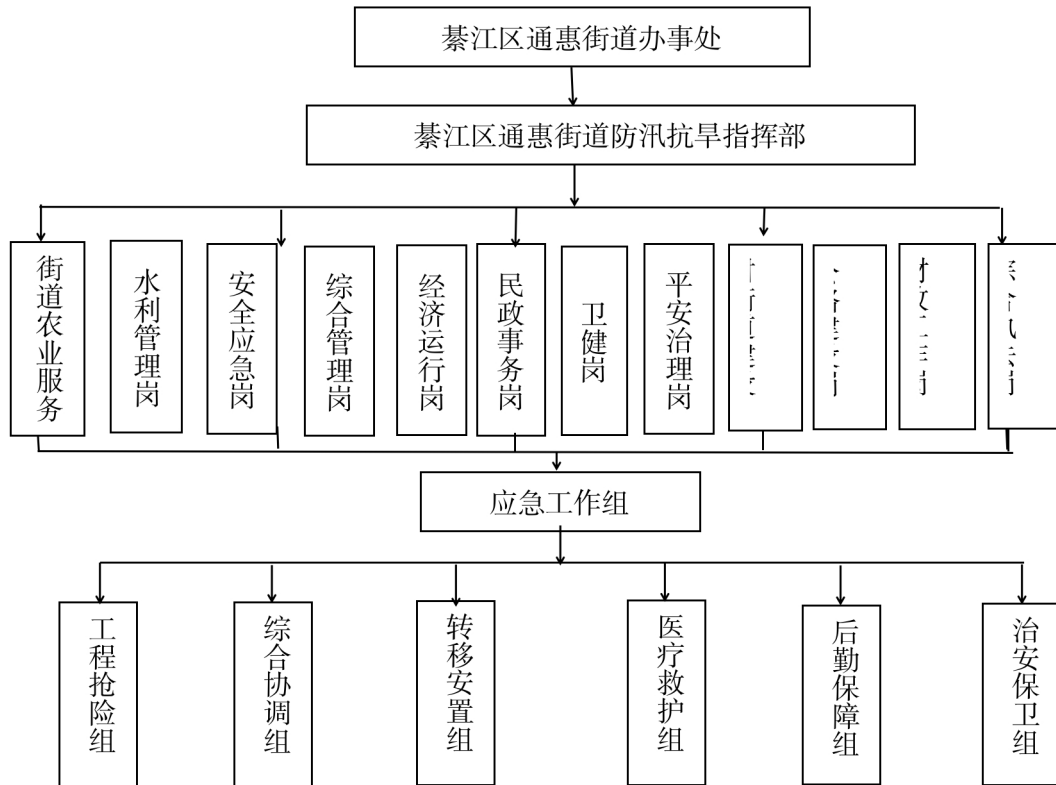


图 3.1-1 通惠街道应急组织体系图

3.1.2 应急工作组

根据工作需要，在青杠榜水库突发事件应急抢险状态下，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下设工程抢险组、综合协调组、转移安置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治安保卫组共 6 个应急工作小组，统一开展应急处置的指导、协调、抢险救灾、群众转移安置、社会维稳等工作。

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各成员单位根据各自的职能职责，分别参与应急工作小组的应急响应。各应急工作小组的组长由各成员单位的负责人担任，应急指挥部可以根据应急抢险需要，临时抽调其他部门的人员参与各应急工作的抢险工作。

3.1.3 防汛抗旱指挥部人员组成

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应对青杠榜水库突发事件的防汛抗旱指挥

部组成人员如下表所示。

表 3.1-1 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表

序号	应急岗位	成员单位/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1	指挥长	通惠街道主任	温 宏	13594209037
2	副指挥长	通惠街道政府副主任	黎 春	13320270055
3		通惠街道政府副主任	余 波	13896106669
4	成员	通惠街道派出所负责人	胡宏伟	13650511528
5		通惠卫生院负责人	徐启红	17728216333
6		通惠街道经发办负责人	程艳菊	15334567068
7		通惠街道财政办负责人	任政安	15823436202
8		通惠街道应急办负责人	王竹元	13896064253
9		通惠街道党政办负责人	曾碎秀	18702382411
10		通惠街道党群办负责人	杨溯羿	15123389529
11		通惠街道规建环办负责人	何川	15213350235
12		通惠街道社会事务办负责人	蓝世军	18983856596
13		通惠街道平安办负责人	张兴鑫	18883750988
14		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	霍科农	15023039643
15		通惠街道文化中心负责人	吴清梅	19112620125
16		通惠街道社保所负责人	李貌	18983838385
17		通惠街道社区事务中心负责人	陈钦	19112863719
18		通惠街道规资所负责人	王玉华	15922642828
19		通惠街道司法所负责人	李林松	13628302518
20		通惠街道亭和村书记	张鹏	13668081819

上述人员如因人事变动，由接任的人员担任（按职务）。

3.2 应急工作职责

3.2.1 防汛抗旱指挥部职责

防汛抗旱指挥部主要职责：执行上级防汛指令，制定各项防汛措施，统一指挥防汛工作。在紧急防汛期间，指挥协调水库防汛调度；根据需要，在全街道范围内调用应急物资、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和人力，决定采取取土占地、砍伐林木、清除阻水障碍物、实施陆地和水面交通管制以及其它必要的紧急措施。在水库突发事件发生后，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受灾区域居民的生活保障、卫生防疫、救灾物资供应、治安管理、恢复生产和重建家园，以及各项水毁水利工程设施的修复等救灾工作。

3.2.2 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1）綦江区通惠街道应急办：负责防汛抗旱物资仓库和应急救援队伍的建设管理；灾情发生后，协调电力、电信部门做好电力通信保障，确保防汛指挥、汛情、灾情信息的优先传递，做好洪旱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

（2）綦江区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承担指挥部的日常工作，协调、监督、指导水库防汛工作，加强水利工程管理，落实水利工程安全度汛措施，组织编制水库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储备防汛物资，落实抢险队伍，确保水利工程安全度汛。有洪水灾害时，加强对水利工程的督查，做好预测预警，发现险情及时组织抢险、上报，有计划地进行治理，做好水利工程的防洪调度，修复水毁水利工程，做好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

（3）綦江区通惠街道党群办：负责防汛抗旱宣传和新闻监督工作，组织新闻媒体准确及时宣传报道防汛抗旱救灾工作。

（4）綦江区通惠街道党政办：负责全街洪旱灾害抢险救灾的组织协调工作。

（5）綦江区通惠街道财政办：负责筹集拨付防汛抗旱资金，负责防汛抗旱资金管理和监督。

（6）经发办：负责辖区企业的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负责防汛抗旱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支持，协调防汛抗旱信息的应急发布和通信资源调度。

（7）通惠派出所、平安办、司法所：负责防汛抗旱交通秩序维护、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受灾地区正常的社会秩序，协助做好被洪水围困群众的撤离工作。

（8）社会事务办（民政）、社保所：组织、协调街道洪旱灾害的救灾工作，组织核查灾情，统一收集灾情及救灾工作情况；负责调配救济物资，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救灾捐赠款物的接收；配合做好灾民紧急转移安置工作；提出救灾物资和资金分配方案，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的生活。

（9）文化中心：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和区气象局等部门提供的汛情、旱情、灾情和气象等资料，指导、协调、监督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及时向公众发布气象、汛情、旱情、灾情等信息，做好防汛防旱工作的宣传报道工作。

（10）社会事务办（卫健），食药监所，通惠医院：负责灾区医疗

救护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调配急救队伍抢救负伤人员，建立疫情报告制度，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和控制传染病暴发性流行，加强生活饮用水卫生、食品卫生综合协调工作和卫生知识宣传工作，确保灾区群众饮水安全；及时向灾区提供所需药品和医疗器械。

（11）綦江区通惠卫生院：水库突发事件发生后，及时组织医疗队伍和调运药品深入灾区救治伤病员，切实做好灾区卫生防疫工作，防止疫病发生。

（12）綦江区通惠街道柏林、思南村委会：负责巡视检查、险情报告和跟踪观测；配合工程抢险和应急调度；负责预警信息传达；负责居民的组织疏散和转移安置；参与预案演练；完成指挥部交办的任务。

3.2.3 应急工作小组职责

（1）防汛抢险组

组成：通惠街道武装部牵头，以通惠街道组建的应急队伍为防汛抢险救灾常备队伍，办事处机关干部、派出所民警、巡防队员为基本力量，由各村组织的机动应急队伍为防汛抢险救灾的主要力量。

职责：负责抢险救援工作。

（2）综合协调组

组成：通惠街道党群办为牵头单位，人员由通惠街道经发办、社会事务办（民政）、社保所、党群办、党政办工作人员组成。

职责：负责汛情、险情信息的收集；组织突发事件会商，制订处置工作方案，汇总、传达和向上级报告灾情；负责协调各工作组的工作；负责发布人员撤离疏散信息；应急抢险指令的上传下达；负责抢险救援

过程中的宣传报道；指挥部的会商会议准备、记录等；妥善做好受灾人员应急救济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处理事宜；以及指挥部临时交办的工作。

（3）服务保障组

组成：通惠街道党政办为牵头单位，人员由通惠街道应急办、财政办、派出所、卫生院等部门抽调人员组成，水库属地居委会参与。

职责：负责在应急抢险期间供给防汛抢险物资和必要的生活用品；应急车辆的调度和协调工作；受灾和抢险人员医疗救护；受灾区域疫病防治；抢险救援资金的组织和落实；应急抢险的秩序维持与交通管制；应急通信的协调；应急救援用电保障；撤离或转移被洪水围困的群众；组织灾民的临时安置及生活保障；以及其他服务保障工作。

（4）技术支持组

组成：主要由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水利主管人员牵头，以及依托綦江区水利局专家组成。

职责：指挥部指定人员收集水库工程状况；随时掌握天气雨情和水情，分析发展态势，及时提出防汛抢险意见，供领导决策；对水库大坝出现的险情进行研判，对可能出现的险情提出分析意见及建议采取的安全措施；涉及工程抢险时，向綦江区水利局请求抽调工程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

（5）信息处理组

组成：主要由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水利管理人员牵头，由水库防汛巡查责任人组成，党群办参与。

职责：通惠街道亭和村水库防汛巡查责任人负责收集青杠榜水库实

时水位的变化情况和水库大坝的运行情况、泄洪情况；险情报告和跟踪观测，上报至指挥部；负责受灾区域人员情况的收集；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负责收集水情、雨情、工情资料；负责灾情抢险队伍的行进位置和抢险进展情况收集；党群办公室负责收集抢险救灾影像资料，做好宣传工作；发布汛情公告，安定民心；完成指挥部临时交办工作。

应急响应期间，各应急工作小组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

3.2.4 水行政主管部门

綦江区水利局作为水库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提供专业技术指导。职责为：参与预案实施的全过程，提供应急处置技术支撑；参与应急会商，完成应急指挥机构交办的任务；协助建立应急保障体系，指导预案演练。

水行政主管部门：綦江区水利局；

责任人：赵亮(局长)；

联系电话：48616198。

3.2.5 水库主管部门

綦江区水利局为青杠榜水库的水库主管部门，负责组织预案编制和险情处置。职责为：筹措编制经费，组织预案编制；预案的宣传、培训和应急演练的组织工作，以及对应急保障准备情况的组织、日常检查和监督；参与预案实施全过程，组织开展工程险情处置；参与应急会商，完成应急指挥机构交办的任务。

水库主管部门：綦江区水利局；

责任人：赵亮(局长)；

联系电话：48616198。

3.2.6 水库管理单位

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是青杠榜水库的水库管理单位。由于青杠榜水库平时管理已由綦江区水利水电运行服务站委派给重庆市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所以平时运行管理由重庆市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负责，綦江区水利水电运行服务站行对该公司的管理进行监督、指导作用；参与应急会商；完成应急指挥机构交办的任务。

青杠榜水库主管部门为綦江区水利局；兴利调度单位为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防洪调度单位为綦江区水利局；运行管理单位为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日常管理单位为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

为确保青杠榜水库的安全度汛，水库管理单位进一步完善工作机构，并明确责任如下：

(1)严格执行水库汛期控制运用计划，水库溢洪前要通知下游各街道街政府。

(2)定期对水工建筑物及机械设备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制定处理方案，报告水利局及有关街道政府，并请有关街道协助处理。发现水库有任何异常情况须立即报告水库大坝突发事件处理领导小组。

(3)在汛期或非汛期的特殊天气要昼夜值班，遇突发性灾害天气时，应向三江街道、通惠街道及区水利局、区应急管理局报告实时雨情、水情及工程设施情况。

(4)做好雨情、水情预测工作。完善降雨、水位、泄洪量、沉陷、位

移、浸润线、渗漏等的观测和资料整理、分析工作。

(5)维护好通讯设备

(6)受责保管应急物资，不得遗失或挪用作他用。每年3月前检查一次，不足部分要负责补足。

(7)按要求通知有关人员做好准备或上坝值班、抢险。

(8)指定人负责出现突发事件时向下游街街道等报警。发现险情时立即通知水库突发事件处理领导小组及下游的街街道。

(9)制定突发事件技术人员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

(10)抢险期间，做好抢险人员的食宿安排，组织抢险所需物资。

4 监测预警

4.1 险情监测

4.1.1 巡查监测目的

为提高应对水库突发事件的能力，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水库管理单位要针对水库大坝可能发生的各种突发事件，完善预测预警机制，开展风险分析，防患于未然。在日常工作中，水库日常管理单位要对水库重点部位、设施等进行巡查监测，做好风险分析；在汛期，对库区雨情、水情、大坝、溢洪道等加强巡视监控，对水库大坝可能发生的各种突发事件提前进行预警。

4.1.2 巡查频次和人员

青杠榜水库的安全巡视检查实行分级负责制，主要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对日常安全巡视检查工作负责，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依法对水库大坝安全巡视检查实行管理和监督。水库的巡查监测部位、内容、方式、人员及频次如下表所示。

表 4.1-1 水库监测巡查表

巡查人员	巡查频次	巡查内容	巡查方式
水库防汛巡查责任人	非汛期每周巡查 1 次，汛期每天 1 次，超过设计洪水位时每天 2 次，超过校核水位时连续监测	大坝：坝体结构是否完整，滑坡、管涌、相邻坝段间的不均匀沉降、变形、破坏等，坝顶路面是否完好。 溢洪道：进出口处有无杂物堆积堵塞，排水通道是否完好，消能设施是否缺失、损毁、破坏、冲刷，是否有土石料堆积现象。	现场检查
水库防汛技术责任人	每年不少于 3 次，汛期视情况加大频次	下泄水流是否淘刷坝脚。	现场检查

巡查人员	巡查频次	巡查内容	巡查方式
水库管理单位 责任人	每年不少于 3 次，汛期 视情况加大频次	放水设施：放水阀开关是否灵活，放水管 道有无破损，放水管出口有无堵塞，连接 法兰是否漏水等其他不安全因素。 其他：变形和位移监测设施是否完好，通 讯设施是否完好、畅通；交通设施有无损 坏及障碍。	现场检查
水库主管部门 负责人和防汛 行政责任人	每年汛前、汛中、汛后 组织开展至少 3 次。		现场检查

4.1.3 检查内容

1. 库岸巡视检查的内容及要求严格执行国家《土石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SL/T551-2012）等相关标准。检查发现的问题应按要求及时进行上报并整改。

2. 坝址日常监测工作按《枢纽工程管理制度》的要求执行：

（1）大坝：检查浆砌石结构是否规整、砂浆是否饱满、裂缝、渗水；检查相邻坝段间是否存在不均匀变形、伸缩缝是否开合、止水结构完整性。

坝顶有无裂缝、异常变形、积水等现象；防浪墙有无开裂、挤碎、错断、倾斜等情况。

上下游坝面是否损坏；有无裂缝、剥落、滑动、隆起、渗水、旋涡等现象；

坝端坝体与岸坡连续处有无裂缝、错动、渗水等现象；两岸坝端区有无裂缝、滑动、崩塌、溶蚀、隆起、塌坑、异常渗水和蚁穴、兽洞等。

坝趾近区有无阴湿、渗水、管涌、流土或隆起等现象；排水设施是否完好。

坝端岸坡绕坝渗水是否异常；有无裂缝、滑动迹象；护坡有无隆起、塌陷或其他损坏现象。

有条件时尚应检查上游铺盖有无裂缝、塌坑。

（2）溢洪道：工作交通桥有无变形、裂缝、断裂、剥蚀现象；混凝土有无裂缝、变形、剥蚀；消能设施是否损毁、破坏、冲刷、土石堆积现象；下游行洪通道有无占用、阻断现象；下泄水流是否淘刷坝脚。

进水段有无坍塌、淤堵或其他阻水现象；流态是否正常。

边墩、边墙、溢流面、底板有无裂缝、渗水、剥落、冲刷、磨损、空蚀等现象；伸缩缝、排水孔是否完好。

交通设施有无损坏及障碍。

（3）放水设施

放水阀开关是否灵活，放水是否顺畅，放水管道有无破损，放水管出口有无堵塞，连接法兰是否漏水等其他不安全因素。

3. 变形监测

青杠榜水库大坝变形监测，主要是坝体的表面变形、位移等观测。表面变形观测包括沉降位移和水平位移。水平位移中包括垂直坝轴线的横向水平位移和平行坝轴线的纵向水平位移。

4. 渗流监测

青杠榜水库只有渗流压力监测，采用大坝安全监测自动化系统。每周取数一次，库水位骤升骤降或持续高水位时每 24 小时取数一次。取数后绘出各段面浸润线。如大坝安全监测自动化系统出现故障，应进行人工观测，保持监测数据的连续性、完整性。

5.水污染事件预测

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对库内环境及污染源信息进行监控，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主要措施：

开展污染源调查。由水库管理单位同当地政府定期组织对库域内及库岸存在环境安全隐患进行调查摸底，及时掌握辖区内污染源种类及分布情况，及时发现和消除环境污染事件安全隐患，完成水库管理单位各种文件、资料的管理工作，建立风险管理系统，根据风险管理数据进行风险发生可能性分析、损害后果分析，完善风险防控措施。建立相应的数据库。

4.2 险情报告

4.2.1 报告

水库巡查人员通过巡视检查，发现水库建筑物出现险情、水位超标等情况，应立即上报。水库险情上报的条件、时限和报告方式等见下表。

表 4.2-1 水库险情报告条件表

序号	上报条件
1	溢洪道正常溢洪但水位继续上涨
2	超过水库设计水位且继续上涨
3	大坝出现裂缝、变形、渗水
4	放水阀门无法开启
5	水库水体受到污染：如进入油污或化学品，出现多处死鱼现象，水体颜色异常等
6	库区沿岸有滑坡等地质灾害现象
7	其他危及水库大坝安全现象：人为破坏等。

4.2.2 报告流程、时限

水库险情信息的报告按照逐级上报的原则进行。

发现水库险情，水库防汛巡查责任人立即向水库防汛技术责任人汇报，水库防汛技术责任人接报后立即向水库管理单位责任人报告，由水库管理单位责任人向水库主管部门责任人和水库防汛行政责任人报告，水库防汛行政责任人立即向指挥部指挥长报告，指挥部经过会商，预测水库可能发生安全事件的影响范围和可能造成的危害，决定是否启动应急预案，并通知区应急局、区水利局等成员单位。

水库险情报告的顺序为：

水库防汛巡查责任人——>水库防汛技术责任人——>水库管理单位责任人——>水库主管部门责任人、水库防汛行政责任人——>应急指挥长。

水库险情信息上报工作应立即完成，不得拖延，如果水库可能出现溃坝的安全事件的报告可不受此限制，可越级上报。

4.2.3 报告内容

水库险情的报告内容包括：

- （1）发生险情的水库名称、地址；
- （2）水库事故或险情发生的时间、简要过程；
- （3）水库事故或险情的现状和发展趋势预测。

4.2.4 报告方式

水库险情上报主要采用移动电话报告形式，如果电话不通，可采用网络微信、QQ 等形式，或直接派专人专程开车当面汇报。后续报告以书面形式进行。

4.2.5 书面报告

书面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 （1）水库工程概况（责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2）水库出险情况（险情发生的时间、部位、水位、险情种类等）；
- （3）水库险情后的应急处置情况（已采取的措施）；
- （4）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及人员伤亡情况。

4.3 跟踪观测

水库行政责任人和主管部门责任人接到水库险情报告后，立即指派水库主管单位责任人亲自赶赴水库现场，指导水库巡查责任人加强水库水位和险情变化的跟踪观测，做好观测记录和后续报告等工作。

4.4 预警发布

4.4.1 预警发布权限

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根据水库突发事件情况报告，以及未来的降雨量预测、库水位情况、出库流量、水库设施情况以及下游可能受到的灾害影响情况，组织应急会商，分析研判事件性质、发展趋势、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可能后果等，确定预警级别和响应措施，由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长（或授权专人）适时发布预警信息。预警信息包括突发事件的类别、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等。

预警级别提升或者解除预警的，及时补充发布。任何人未经授权，

严禁擅自对外发布相关危险信息。

4.4.2 预警对象

预警信息的发布对象为：水库下游可能受影响区域的人员、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拟参与应急抢险的人员，其他与应急抢险有关的人员。

所有单位和人员收到预警信息后，做好应急准备，随时准备开展抢险行动或撤离危险区域。

4.4.3 预警方式

预警信息的发布、调整 and 解除，可通过电话、广播、宣传车或组织人员逐户通知等方式进行。

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及相关人员的联系电话见附件。受影响区域内居民的电话由属地村委会负责收集存档，以备应急需要。

4.5 预警级别

根据水库险情的严重和紧急程度，以及可能导致的后果，预警级别从高到低分 I 级、II 级、III 级、IV 级，分别表示特别严重、严重、较重、一般。根据水库突发事件情况及水库上、下游实际情况，预警级别划分情况见表 4.5-1。

表 4.5-1 预警级别划分标准

预警级别	严重程度	可能的后果
I 级	特别严重	①暴雨洪水导致水位超过校核洪水位及以上，大坝可能漫顶或即将漫顶；

预警级别	严重程度	可能的后果
		<p>②大坝出现特别重大险情，溃坝可能性大；</p> <p>③洪水淹没区内人口 1500 人以上。</p>
Ⅱ级	严重	<p>①暴雨洪水导致水位超过设计洪水位及以上，可能持续上涨；</p> <p>②大坝出现重大险情，溃坝可能性较大；</p> <p>③洪水淹没区内人口 300 人以上。</p>
Ⅲ级	较重	<p>①降雨导致库水位超过历史最高水位（低于设计洪水位）；</p> <p>②大坝出现较严重险情；</p> <p>③洪水淹没区内人口 30 人以上。</p>
Ⅳ级	一般	<p>①库水位超过正常蓄水位或溢洪道堰顶高程，而且库区内可能有较强降雨过程；</p> <p>②大坝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出现险情迹象。</p>

5 应急响应

5.1 应急响应启动条件

5.1.1 会商启动

当通惠街道防汛抗旱应急指挥部发布预警信息后，应根据相应的预警级别，会商决定是否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指令各应急工作小组负责人和组员立即到位，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洪水的应急调度、工程抢险、人员转移等。

5.1.2 直接启动

当水库大坝遭遇如下情况之一，并将造成重大或特别重大损失，可直接启动本预案。

- （1）遭遇校核洪水以上，水库工程出现重大险情，大坝溃决或即将溃决。
- （2）地震或地质灾害造成大坝溃决或即将溃决。
- （3）人为破坏等其他原因造成大坝溃决或即将溃决。
- （4）库区水质污染，严重威胁居民饮用水安全。

以上情况即将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或特别重大损失，水库政府责任人在收到险情信息后可直接启动本预案，立即组织指挥应急抢险救援。

5.2 应急响应

5.2.1 响应分级

根据水库大坝安全（防汛）突发事件可能后果的严重程度，对应预警级别，现场指挥部根据预警级别决定是否启动对应级别的应急响应。可能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Ⅰ级预警启动Ⅰ级响应；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Ⅱ级预警启动Ⅱ级响应；可能造成较重后果的Ⅲ级预警启动Ⅲ级响应；险情一般的Ⅳ级预警启动Ⅳ级响应。

直接启动的响应级别为Ⅰ级响应。

在应急处置过程中，要根据水库突发事件的事态变化和抢险控制效果等情况，及时调整响应级别。

应急响应流程见附件。

5.2.2 Ⅳ级响应

表现为库水位超过正常蓄水位或溢洪道堰顶高程，而且库区内可能有较强降雨过程；水库大坝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出现险情迹象；水质受到污染等情况。

当水库巡查责任人发现上述险情后，由水库巡查责任人向防汛技术责任人报告（同时向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报告），再由防汛技术责任人向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通惠街道办事处报告，由防汛技术责任人核实，确定险情等级为Ⅳ级时，由水库主管部门责任人作出相应工作部署，启动Ⅳ级响应行动。

5.2.3 Ⅲ级响应

表现为较严重洪水，水文重现期 10 年一遇，水库下泄流量达到 $51\text{m}^3/\text{s}$ ，即坝前水位达到 330.31m ，且水库水位将继续上涨。

发生Ⅲ级险情后，由水库巡查责任人向防汛技术责任人报告（同时

向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报告），再由防汛技术责任人向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通惠街道办事处报告，由防汛技术责任人核实，确定险情等级为Ⅲ级时，由水库政府责任人作出相应工作部署，启动Ⅲ级响应行动。

（1）通惠街道政府通知水库下游沿河两岸居民，做好应急撤离准备。

（2）通惠街道政府组织防汛抢险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

（3）街道卫生院负责现场救护工作准备。

（4）通惠街道政府负责做好防汛抢险物资准备，各安排 1 名联络人员到现场，随时掌握最新水雨情动态，向现场指挥负责人及时报告；负责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

（5）区防汛办统筹区气象局，每 30 分钟收集有关信息，组织专家分析，向指挥长、现场联络员通报最新结果。

当险情已经得到有效控制或排除时，区防汛抢险专家组现场核实后，上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经批准，结束Ⅲ级响应启动。

5.2.4 II级响应

表现为严重洪水，水文要素重现期在 30 年一遇，水库下泄流量为 $102.0\text{m}^3/\text{s}$ ，即坝前水位达到 370.00m，且水库水位将继续上涨。坝体出现局部溃坝。

发生Ⅱ级险情后，由水库巡查责任人向防汛技术责任人报告（同时向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报告），再由防汛技术责任人向防汛行政责

任人、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报告，同时报告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通惠街道办事处，由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核实，确定险情等级为Ⅱ级时由防汛行政责任人主持召开应急抢险工作会议，作出相应工作部署，启动Ⅱ级响应行动。区防汛办各成员单位除应做好Ⅲ级应急响应规定的各项工作外，尚应做好下列工作：

（1）通惠街道政府通知水库下游沿河两岸居民，做好应急撤离准备。

（2）通惠街道政府组织防汛抢险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

（3）街道卫生院负责现场救护工作准备。

（4）通惠街道政府负责做好防汛抢险物资准备，各安排 1 名联络人员到现场，随时掌握最新水雨情动态，向现场指挥负责人及时报告；负责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

（5）区防汛办统筹区气象局，每 30 分钟收集有关信息，组织专家分析，向指挥长、现场联络员通报最新结果。

当险情已经得到有效控制或排除时，区防汛抢险专家组现场核实后，上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经批准，结束Ⅱ级响应启动。

5.2.5 I 级响应

表现为特别严重洪水，水文要素重现期大于 300 年一遇，下泄流量超过 $167.0\text{m}^3/\text{s}$ ，坝前水位超过 370.78m，坝体出现大范围滑坡；坝体出现大面积渗漏，伴有翻砂冒水；甚至出现漫顶；大坝出现溃坝的险情；地震或可预见的战争。

发生 I 级险情后，由水库巡查责任人向防汛技术责任人报告（同时向綦江区南州劳务有限公司报告），再由防汛技术责任人向防汛行政责任人、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同时报告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通惠街道办事处，由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核实，确定险情等级为 I 级时由防汛行政责任人主持召开应急抢险工作会议，作出相应工作部署，启动 I 级响应行动，同时将情况上报区防汛指挥部、区政府，如有必要由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启动区级层面应急响应。

I 级响应行动，除采取 II 级响应行动中的有关措施外，增加以下措施：

（1）区政府主要领导、有关副区长和联系街道政府的区级领导靠前指挥，成立抗洪抢险前线指挥部，防指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全部到场，下设综合协调、抢险救险组、安全保卫、环境卫生、后勤保障、宣传报道等 6 个工作组；根据事态发展情况，请求市政府、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组织专家技术人员和应急抢险队伍协助抢险救灾。

（2）区防汛办统筹区气象局，每 10 分钟收集有关信息，组织有关方面专家分析，向指挥长报告分析结果。

（3）区交委进一步增派运力，保障需要。

（4）通惠街道办事处进入全面应战状态。组织力量，要求水库下游居民代表负责人采取电话、手摇报警器、高音喇叭、锣鼓等方式继续通知标准洪水水位线以上 2 米内，以及房屋安全隐患较重的单位和居民进行人员撤离和财产转移，同时动员组织辖区内有能力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指挥参与抗洪抢险。

（5）现场指挥部命令区综合应急救援队队伍和专家组全部参与抗洪抢险，协助好街街道抢险救灾工作；

（6）区民政局（救灾办）、区水利局、街道卫生院、街道派出所、电力公司、供水公司、通讯公司等责任单位各自到位，保障安置受灾群众食、宿、通讯、用水、用电基本需要，保障现场基本医疗条件和治安秩序良好。

水库大坝溃坝后应急救援、救灾工作完成后，由现场指挥部下达指令结束 I 级响应，同时由区级指挥部取消区级应急响应。

5.3 应急处置措施

5.3.1 应急调度

（1）调度方案

水库水位的应急调度根据綦江区通惠街道青杠榜水库调度运用计划执行。

（2）水库调度权限、执行部门

水库应急调度权限由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调度。水库防汛巡查责任人遵照执行。

5.3.2 工程抢险

（1）根据青杠榜水库突发事件的性质、发展、位置和特点等情况，工程抢险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下表所示。

表 5.3-1 抢险措施情况表

突发事件险情处理措施		所需抢险物资	
险情种类	抢护方法	名称及数量	储备（开采或采购）地点
大坝裂缝变形	采用放水设施和抽水泵、虹吸管等办法降低库水位，减轻水压。	抽水泵 2 台， 虹吸管 5 根	政府应急物资库，请求调拨或市场购买
内坝坡坝面破损	在坝顶打上膨胀螺丝，用铁丝一头拴在铁钉上，一头栓装入砂砾料的麻袋，麻袋压护在破损处	膨胀螺丝 50 根、铁丝 100m、麻袋 50 袋	政府应急物资库，请求调拨或市场购买
护坡局部松动脱落	护坡局部松动脱落可用砂袋盖护坡破坏部分。当风浪较大，局部护坡已有冲毁坍塌时，可采用抛块石压盖，抛石越集中越快速越好。当风浪特大，护坡破坏严重，上诉方法无法抗御时，可放置块石竹笼（或铁丝笼）压盖	砂袋 50 袋、 铁丝笼 50 个	政府应急物资库，请求调拨或市场购买
外坝坡裂缝渗漏	当坡面只有轻微裂缝，堤身稳定，险情并无发展，可以严密监视，暂不处理。当坝身裂缝发生渗水痕迹时，对渗水裂缝采用凿槽、环氧砂浆封缝、骑缝钻孔、侧缝钻斜孔灌注环氧砂浆液	环氧树脂砂浆 50 袋	政府应急物资库，请求调拨或市场购买
坝基或坝端滑动、挤压、鼓出	对坝基及坝周采用砂袋压脚培厚，特别对挤压、鼓出部位重点压盖，防治继续滑动	200 袋	政府应急物资库，请求调拨或市场购买
坝端出现裂缝、渗水	渗水裂缝采用凿槽、环氧砂浆封缝、骑缝钻孔、侧缝钻斜孔灌注环氧砂浆液	环氧树脂砂浆 50 袋	政府应急物资库，请求调拨或市场购买

上述险情的抢险措施，应根据实际情况，请求技术支持组的专家指导，制定相应可行的方案，经应急指挥部同意后实施。

（2）工程抢险队伍主要依靠具有一定工程施工经验的社会单位和人员，由应急指挥部召集和调度，古南街道组建的防汛抢险救灾常备队伍全力配合开展工作。

（3）工程抢险应急物资的主要依靠镇应急物资库储备的应急物资，如不是常备物资，可请求上级调拨，或采用市场购买的方式解决。应急物资由综合协调组和服务保障组负责调集、采购和运输。

5.3.3 人员处置

（1）险情、转移信号发布

一旦青杠榜水库出现险情（Ⅱ级及以上），由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预警（险情）信号和转移命令，然后由通惠街道政府采取各种方式继续通知水库下游沿河两岸居民。。

险情转移信号发布（Ⅲ级及以上）：鸣锣、吹哨子、广播、电话等告知村民做好转移的准备，服从指挥有组织、有纪律按线路转移。

（2）转移的线路及安置地点

在发生Ⅱ级及以上险情的情况下，人员转移主要采取就地、就近向高处转移的方式，迅速离开危险地带躲避溃坝带来的洪水灾害。

人员转移后的安置根据情况设置临时安置点；如人身安全未受影响待险情解除后则自行撤离，如受到影响则统一转移到通惠街道卫生院接受医疗救治。

人员转移的路线见下节。

6 人员转移

6.1 人员转移方案

根据“以人为本”的原则，在水库突发事件可能导致的溃坝洪水到达之前，将受洪水危及的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人员转移方案见下表。

表 6.1-1 青杠榜水库下游人员转移方案

水库溃坝淹没区临时转移安置表（大坝下游）										
乡镇、村社 ^{指标}	户	人	淹没 面积 (亩)	转移路线	安置地点	转移 距离 (m)	负责 人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通惠街道	柏林村	20 0	60 0	1500	柏林村级 公路	佛子寺村办 公室	300	廖长 春	村主任	136377392 89
	思南村	23 5	70 0	1000	思南村级 公路	桐垭村办公 室	400	高小 燕	村主任	159233671 65
	通惠社 区	24 0	80 0	1500	通惠大道	通惠街道办 公室	800	张登 强	社区主 任	158233255 88

6.2 转移路线

下游凡属受灾的村庄，都要成立负责人民群众安全转移的临时工作小组，由各村村主任书记担任组长，接受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主任书记应指派专人负责和指挥部保持全天 24h 联系畅通，随时把水库险情传达给村民。受威胁区域内的人员及财产转移任务由下游乡街道总负责，由指挥部相关部门成立的青杠榜水库防汛应急转移指挥部参加，全面负责群众转移、安置、救灾、抚恤等工作，有关单位分别负责辖区内的群众安全转移与安置工作。

凡属淹没范围内的村庄，均应按照“安全、快速、就近”的原则，有步骤地转移到安全地带。具体转移所需工具及人员安置由各乡街道村委进行协调。群众财物能及时转移走的，各村应该登记造册，由村委会成员包括出纳、会计等，现场清点记录，当事人签字后转走并统一保管。事后，各村委会负责原封不动地返还。

在整个转移过程中，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应全程监督，各街、街道政府负责指挥，各村委会负责实施落实。以上部门的行政一把手为组织转移的第一负责人，负责按照转移方案进行转移，确保洪水来临之前，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转移。撤离指令由各级政府逐级下达，通过有线或无线信息传递转移预警，雷闪特殊天气采用发射红色信号弹或播放空袭警报通知预定区域灾民转移，撤离方式和撤离工具由当地政府负责。

另外，应制定人员和财产转移后的警戒措施，明确责任部门。警戒措施由各级防汛指挥机构和地方政府人民警察、军队、民兵等完成，负责部门为水库所在地的公安部门。

根据洪水淹没图，青杠榜水库下游灾区民众应根据水库水位情况在

规定的时间内，沿着规定好的路线撤离到安置区。根据淹没风险图显示，淹没区的大体范围内仍然有高地势地域，如果时间来不及按照以上撤离的情况下，就根据就近原则在周围附近处选择建筑物坚固，地势最高的地方作为暂时性避难地方，同时紧急向周围的呼喊求救或电话报警，以便尽快确定所在位置，在最短的时候内得到救助，确保生命安全。

6.3 转移启动条件

当青杠榜水库大坝突发事件经过应急调度和工程抢险，仍有溃坝可能，指挥部可根据相应的响应级别，指令下游受影响区域内的人员转移或做好转移准备。

Ⅲ级响应启动时人员做好转移准备，Ⅱ级响应启动时转移核心影响区域内下游农户，Ⅰ级响应启动时转移包括下游公路等全部受影响范围内的人员。

6.4 转移警报

6.4.1 转移准备通知

以指挥部名义，通过广播、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发布，或由村委会派人逐户通知的形式，传达到需转移人员。

6.4.2 转移警报

在传递转移通知时利用喊话器或鸣锣连续两分钟时间，一旦警报发出，所有人员立即转移。

6.5 组织实施

6.5.1 转移责任人

青杠榜水库溃坝后下游人员的转移由受灾村所在街街道与受灾村委会班子成员共同组织完成。通惠街道派出所为转移提供秩序维持和治安保卫，指挥部协调提供转移应急车辆。

在转移过程中做到互相协调，尽量控制灾害范围，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损失。

6.5.2 转移命令

人员的转移命令由綦江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长下达，综合协调组和服务保障组全力配合。

6.6 人员安置要求

转移居民可在安置点临时安置，指挥部统一协调保障转移人员的食宿、医疗等要求，维持安置点治安秩序。

险情过后对转移居民的住房等生产生活设施进行危险排查，如果有房屋结构受损、次生滑坡等灾害，需要排除危险后才能允许居民返回，禁止转移人员私自返回。

7 应急保障

7.1 应急队伍保障

水库突发事件发生后，开展应急救援处置的队伍主要依托**通惠街道街道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该队伍包括**通惠街道**政府机关党员干部和基层民兵组成。

在紧急情况下，**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还可以动员辖区内义务消防队员、其他单位的人员、志愿者等协助救援工作。

如果**通惠街道**的应急救援队伍不能满足抢险需求，**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迅速组织有关部门、人员迅速开展现场抢险救援工作，并报告区应急局、区水利局，必要时请求区政府调动专业救援队伍和社会力量参与应急处置。

抢险部队需加强防汛抗洪抢险演习，提高抗洪抢险的作战能力，随时做好抗洪抢险的思想准备，保证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7.2 救援物资保障

綦江区**通惠街道农服中心**具体负责应急物资储备及管理工作，并设立防汛抗旱应急物资专用库房，确保应急所需物资及时供应。綦江区**通惠街道农服中心**加强对物资储备的监督管理，严禁私自挪用。同时，定期对应急物资进行清点和质量检查，如遇应急物资过期或腐蚀损坏，及时给予以补充和更新（应急物资清单见附表）。

7.3 交通、通信及电力保障

（1）綦江区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负责抢险期间的抢险车辆安排和调度，包括物资和人员运输车辆，必要时可征调社会车辆。

（2）綦江区通惠街道派出所负责保证紧急情况下应急交通工具的优先通行，必要时开展交通管制，确保抢险道路的安全畅通，确保抢险救灾物资和人员能够及时、安全送达。

（3）綦江区通惠街道应急办负责与电力、通讯部门联系，确保抢险救灾期间的供电、通讯正常，保证抢险救灾工作的开展。

7.4 经费保障

水库突发事件经费由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统一申报，经区财政局审核后按规定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7.5 其他保障

7.5.1 卫生防疫保障

卫生防疫工作由通惠街道卫生院负责组织，并负责医疗器械、药品和设施的储备，由通惠街道办事处统一调用，同时做好灾区突发性传染病的预防及治疗措施。对水源水质进行检验和饮水消毒，检查饮食卫生，防止食物中毒，搞好环境卫生及防疫工作。

7.5.2 治安保障

綦江区通惠街道派出所负责对灾区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和设备的安全保护，依法严厉打击破坏防汛救灾行动和工程设

施安全的行为，保证抗灾救灾工作的顺利进行。必要时，依法采取有效管制措施，控制事态，维护社会秩序。

7.5.3 宣传报道

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和通惠街道社会事务办负责与媒体单位联系，请求他们帮助及时向社会各界宣传报道突发事件抢险救灾情况，充分利用媒体的宣传手段，协助抢险救灾工作的开展，安定民心，鼓舞士气。

8 宣传演练

8.1 宣传

綦江区人民政府通惠街道办事处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制作公告牌、公示栏、召开群众大会等手段，广泛宣传水库应急知识以及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减灾等常识，增强公众的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8.2 培训

綦江区人民政府通惠街道办事处负责对水库巡查责任人和水库技术责任人进行应急技术培训，以提高对水库大坝异常情况的判定、报告以及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处置能力。

本预案发布实施后，由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组织对应急预案进行培训。培训人员必须包括水库所在地的村委会负责人、村干部，综合救援队伍的相关负责人，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相关人员，以及与预案实施密切相关的人员。

预案培训以举办培训班集中统一培训为主，培训材料由通惠街道农业服务中心负责。

8.3 演练

为了保证水库突发事件发生时，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的各部门能够熟

练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綦江区人民政府通惠街道办事处应定期开展针对不同事故类型的应急救援演练，不断提高实战能力。同时在演练实战过程中，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并对演练方案和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完善。

（1）应急救援演练的频次

通惠街道办事处应当每年组织至少一次防汛抢险应急综合演练，水库管理单位、各级责任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成员、村委会班子成员参与。

（2）应急救援演练的形式

水库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可分为桌面演练、功能演练和全面演练。

①桌面演练由綦江区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及水库关键岗位人员参加，按照应急预案及其标准工作程序，讨论紧急情况时应采取行动的演练活动，其主要目的是锻炼参演人员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解决应急组织相互协作和职责划分的问题。

②功能演练是针对某项应急响应功能或其中某些应急响应行动举行的演练活动，主要目的是针对应急响应功能，检验应急人员以及应急体系的策划和响应能力。演练完成后，除采取口头评论形式外，还应向綦江区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提交有关演练活动的书面汇报，提出改进建议。

③全面演练指针对应急预案中全部或大部分应急响应功能，检验、评价应急组织应急运行能力的演练活动。全面演练一般要求持续几个小时

时，采取交互式方式进行，演练过程要求尽量真实，调用更多的应急人员和资源，并开展人员、设备及其他资源的实战性演练，以检验相互协调的应急响应能力。与功能演练类似，演练完成后，除采取口头评论、书面汇报外，还应提交正式的书面报告。

（3）应急救援演练的组织

不论演练规模的大小，一般都要有两部分人员组成：一是应急救援的演练者，占演练人员的绝大多数。从指挥员至参加应急救援的每一个专业队成员及将来可能与应急救援有直接关系者。二是考核评价者，即应急救援方面的专家或专家组，对演练的每一个程序进行考核评价。进行应急救援模拟演练之前应做好准备工作，演练后考核人员与演练者共同进行讲评和总结。不同的演练课目，担任主要任务的人员最好分别承担多个角色，从而能使更多的人得到实际锻炼。

（4）编制演练方案应注意的问题

水库突发事件演练项目的内容是根据演练的目的决定的。把需要达到的目的通过演练过程，逐步进行检查、考核来完成的。因此，如何将这些待检查的项目有机地融入模拟中是演练方案编制的第一步。为使模拟的情况设置逼真而又可分项检查，需要考虑细节描述、日程安排、演练条件、安全措施这几个问题。

（5）应急救援模拟演练的考核与总结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救援预案通过实践考验，证实该预案切实可行后才能有效地实施。因此，演练中应由专家和考评人员对每个演练程序进行考核与评价。演练以后要根据评价的意见进行认真的总

结，找出问题并提出修改建议。修改意见要经过进一步的验证，认为确实需要修正的内容，要在最短的时间内修正完毕，并报上级批准。

9 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9.1 编制说明

9.1.1 编制目的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妥善处置恐怖袭击事件对水库设施和水库水源的破坏，最大限度地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按照国家反恐怖工作的要求，结合水库实际情况，编制本预案。

9.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预防和处置水库现场发生的以破坏水利设施和水库水源为目标的恐怖袭击事件，以及其它需要参与预防和处置的恐怖袭击事件，主要包括：

- 1、利用爆炸等破坏性手段，袭击水库设施的恐怖袭击事件。
- 2、在水库投放化学毒剂、放射性物质、致病致命微生物以及其它蓄意污染水源的恐怖袭击事件。

9.1.2 编制原则

本处置预案编制原则参照本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编制原则执行。

9.1.3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编制本预案。

9.1.4 预案版本受控和修订

（1）预案版本

本预案版本号为：QGBSK/KBXJ-2024，由水库名称加预案名称汉语拼音的首字母加版次（编制当年公历年）组成。

（2）预案发布与实施、修订

本预案由綦江区水利局进行审批并备案，由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发布实施，自批复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一般为五年。

9.1.5 预案编制（修订）人员

本预案由水库管理单位牵头，组织相关人员参与编制。

9.2 应急处置机构及职责

9.2.1 应急处置机构设置

重庆市綦江区通惠街道青杠榜水库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由綦江区通惠街道防汛抗旱指挥部兼任，具体人员见第三章节。

9.2.2 应急工作职责

9.2.2.1 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职责

向水行政主管部门及政府相关部门报告恐怖袭击的基本情况，研究确定反恐应急方案；统一指挥水库反恐应急处置工作；及时掌握恐怖袭击所造成的后果及其发展趋势，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政府有关部门做好相关反恐工作；配合区政府及有关部门统一宣传报道口径。

9.2.2.2 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成员单位职责：

（1）综合协调小组：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发生后，协调电信部门、电力部门做好应急通信、电力保障，确保突发事件信息的优先传递，协助街道武装部搞好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承担应急处置工作组的日常工作，协调、监督、指导恐怖袭击突发事件的预防工作，加强水利工程管理，编制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储备应急抢险物资，落实抢险队伍。

（2）后勤保障小组：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发生后及时因受洪水堵塞的道路进行清淤，确保救援物资的运送。做好受灾房屋、道路的损害记录；指导受灾村庄恢复生活、生产。

（3）医疗救护小组：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发生后，及时组织医疗队伍和调运药品深入灾区救治伤病员，切实做好灾区卫生防疫工作，防止疫病发生。

（4）治安保卫组：维护现场社会治安秩序，依法打击造谣惑众和盗窃、哄抢防汛物资以及破坏水库设施的违法犯罪活动；及时组织警力、设备参加抢险。做好现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维护好交通秩序，特别是要确保应急处置车辆和抢险物资的运输畅通；协助组织群众从危险地区安全撤离和转移。根据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的要求，及时组织武装民兵队伍参加抢险救灾行动，转移危险地区的群众。

（5）工程抢险组：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发生后，负责抢险救灾的报道工作，收集抢险救灾现场信息，及时发布最新动态信息。及时做好辟谣传谣工作，安抚灾民思想波动情绪。协助通惠街道派出所维护好灾区的社会治安。

（5）转移安置小组：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发生后，安排好灾民的生活，特别是要救济好孤寡老人、五保户、伤残人员等，优抚死难者家属，发动党政、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及个人开展救灾募捐活动。搞好应急抢险期间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根据水利工程管理需求编制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经费预算，根据受灾情况，会同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在年度预算内审核下拨经费，并监督使用。负责巡视检查、报警；配合工程抢险；负责信息传达；负责居民的组织疏散和转移安置；参与预案演练；完成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交办的任务。

9.3 应急处置流程

根据青杠榜水库的实际情况，恐怖袭击突发事件有以下情况：

- 1、利用爆炸等破坏性手段，袭击水库设施的恐怖袭击事件。
- 2、在水库投放化学毒剂、放射性物质、致病致命微生物以及其它蓄意污染水源的恐怖袭击事件。

9.3.1 恐怖袭击水库大坝的应急处置流程

（1）水库大坝遭到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后，水库巡查责任人应在第一时间内水库管理单位负责人报告，水库管理单位负责人立即向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和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所发生的情况，并提出初步处置意见或建议。

（2）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立即指派人员到达现场，标明危险区域，对现场进行封锁，追踪事态的发展，确保水库大坝安全。

（3）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视情况组织工程抢险、设备抢修等工作。（具体抢险方法按照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中工程抢险章节执行）

（4）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视情况指令村民委员会对下游受洪水影响区域的人员进行疏散、撤离和临时安置。（具体人员疏散、撤离按照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中人员转移章节执行）

9.3.2 人为投放化学毒剂、蓄意污染水源的应急处置流程

（1）水库巡查责任人发现水库水质指标异常或发生投放化学毒剂、放射性物质、致病致命微生物等恐怖袭击事件时，应第一时间向水库管理单位负责人和4个供水对象报告，立即停止供水。

（2）水库管理单位立即向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报告，并立即到达现场，视情况协调有关水质检测单位对水库各区域水质进行检测。

（3）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根据检测点位和检测数据、扩散范围，组织相关力量采用吸附、使用药剂氧化还原、中和等物理、化学等方法对污染水体进行处置，或者通过泵抽吸等方法将受污染水源引流保护区外收集后再处理。

（4）水库管理单位负责协调平安法治板块小组，介入调查。如已发生大面积污染时，由4个供水对象负责人应及时通知用水户，对管道或蓄水设施内的被污染水进行排放。

（5）水库管理单位根据情况协调相关部门开展供水调度，制定应急供水方案，确保村民饮水。

9.4 预案启动和结束

9.4.1 预案启动条件

恐怖袭击突发事件一旦发生，由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立即启动应急响应，加强水库现场的警戒、封锁、巡查、监测、监控，组织应急队伍，清点设备物资并上报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组织协调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相应的应急处置。

9.4.2 预案结束条件

当遇险人员全部得救，事故事态得到控制，导致次生、衍生事故的隐患被消除，各应急工作小组组长会同有关人员仔细检查确认，并报应急处置组长批准，应急处置工作可以结束；

污染水体得到有效的处置，水质检测指标达到相应的标准，并报应急处置组长批准，应急处置工作可以结束；

应急救援人员接到应急结束通知后，应清理好抢险物资，有序撤离事故现场。

应急结束后，应明确：事件情况上报事项；需向事故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的相关事项；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9.5 善后工作

恐怖袭击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配合有关部门迅速有效地开展善后工作。

（1）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与需要，继续保持或者采取改进措施巩固应急处置工作的成果，防止发生次生、衍生灾害。

（2）恐怖袭击突发事件造成人员伤亡的，由转移安置小组负责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积极主动与伤亡人员及其家属、受影响区域的人员进行沟通和协商，及时救助，保证社会稳定。对受伤人员进行及时治疗，并进行看望。

（3）转移安置小组负责在相关部门协助下，对恐怖袭击事件造成的损失情况进行统计，并上报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和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4）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灾后重建工作，重点是协调并配合有关部门对受到污染的水源地进行清污和消毒处理；对受污染的饮用水进行紧急处理，协调紧急调度供水；对受损的设施进行紧急抢险抢修或更换等，尽快恢复受影响区域供水。

（5）恐怖袭击事件处置工作结束后，应急处置组应积极配合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职能部门开展恐怖袭击事件的调查、检测、损失评估等工作，并总结自身反恐怖工作的经验教训，查找不足，提出改进措施。

9.6 预案管理

9.6.1 预案培训计划和要求

本预案发布实施后，由通惠街道转移安置小组负责组织对应急预案

进行培训。培训人员必须包括水库所在地的村委会负责人、村干部，通惠街道综合救援队伍的相关负责人，恐怖袭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相关人员，以及与预案实施密切相关的人员。

预案培训以举办培训班集中统一培训为主，培训材料由转移安置小组负责。

9.6.2 演练计划和要求

应急预案演练是应急预案管理的重要环节，通惠街道转移安置小组负责组织协调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相关部门制定应急演练计划，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反恐怖袭击事件应急处置演练，为提高实战经验，预案演练至少每 3 年组织一次。

演练要贴近实战，切实提高綦江区通惠街道办事处相关部门应急抢险救援的能力。

9.6.3 预案评估修订

綦江区水利水电工程运行服务站原则上每 5 年组织和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一同进行一次评估，适时进行修订，通过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技术审核后发布实施。

附表附图：

1、青杠榜水库工程特性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安评（数量）	备注
一	河流特征			
1	坝址集雨面积	km ²	9.65	
2	主河道长	km	5.96	
3	河道平均坡降	‰	66.88	
二	气象特征			
1	多年平均降雨量	mm	1030	
2	多年平均气温	℃	18.7	
3	极端最高气温	℃	42.3	
4	极端最低气温	℃	-1.7	
5	多年平均最大风速	m/s	10.8	
三	特征水位及库容			
1	设计洪峰流量	m ³ /s	129	P=3.33%
2	校核洪峰流量	m ³ /s	206	P=0.3%
3	设计下泄流量	m ³ /s	102	P=3.33%
4	校核下泄流量	m ³ /s	167	P=0.3%
5	设计洪水位	m	370.00	P=3.33%
6	校核洪水位	m	370.78	P=0.3%
7	正常水位	m	367.99	
8	死水位	m	342.00	
9	总库容	万 m ³	325	
10	正常蓄水位库容	万 m ³	270	
11	兴利库容	万 m ³	303.5	
12	死库容	万 m ³	5.5	
四	大坝工程			
1	坝型		浆砌石防渗斜墙重力坝	
2	坝顶总长	m	159.0	
3	最大坝高	m	34.5	
4	坝底宽	m	57.41	
5	坝顶宽	m	7.5	
6	坝顶高程	m	371.00	
五	泄洪工程			
1	堰流形式		宽顶堰流	
2	堰流尺寸	m	22.2	3孔
3	溢洪道长度	m	135.87	
六	放水设施			
1	放水孔孔径	mm	4×400	

序号	名称	单位	安评（数量）	备注
2	涵管尺寸	m	1.2×1.8	宽*高
3	最大放水流量	m ³ /s	5.98	
七	高程效益指标			
1	灌溉效益			
	保证率	P（%）	80	
	水库灌面	亩	10423	
2	农村人畜饮水			
	人饮	人	3000	
	畜饮	头	5500	

2、通惠街道应急物资统计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储备地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警戒带	应急物资仓库	卷	150	
2	救生绳	应急物资仓库	套	5	
3	救生衣	应急物资仓库	件	20	
4	水壶	应急物资仓库	个	20	
5	水瓢	应急物资仓库	把	25	
6	编织袋	应急物资仓库	个	700	
7	水桶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5	
8	雨衣	应急物资仓库	件	130	
9	作训鞋	应急物资仓库	双	10	
10	防火服	应急物资仓库	件	25	
11	森林防火背 包	应急物资仓库	个	9	
12	毛巾	应急物资仓库	条	40	
13	潜水泵	应急物资仓库	台	3	
14	背式抽水机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	
15	储水袋	应急物资仓库	个	3	
16	消防水带 30mm	应急物资仓库	卷	9	
17	消防水带	应急物资仓库	卷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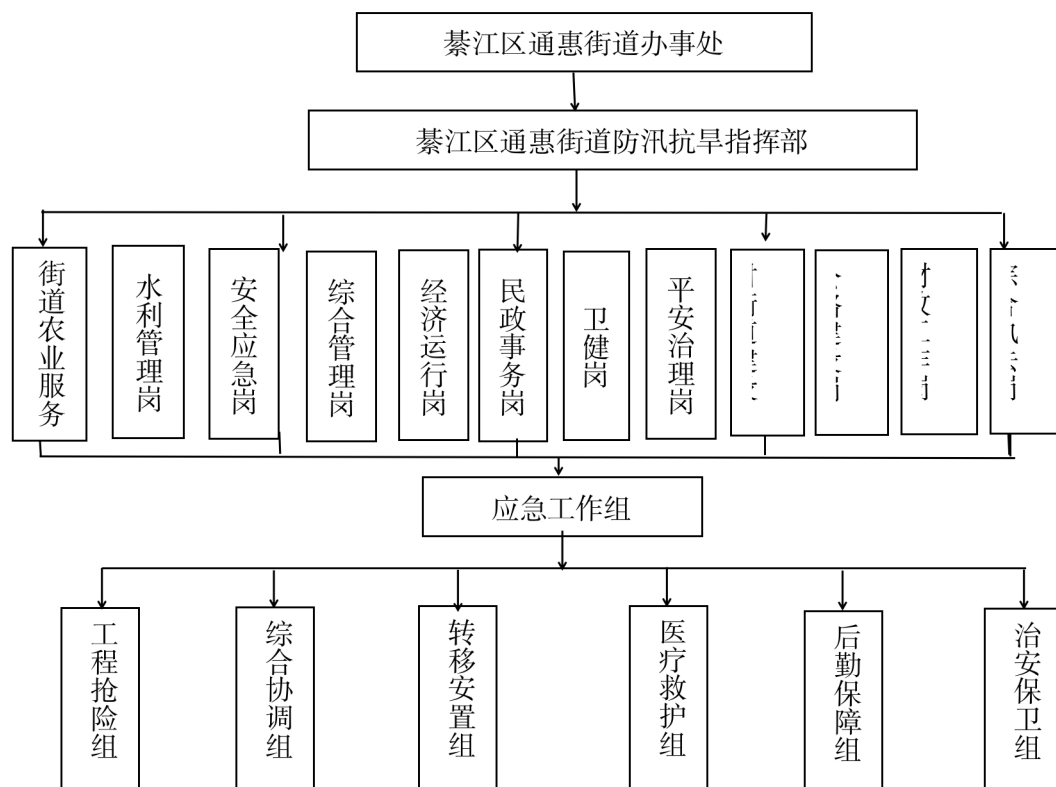
	65mm				
18	救生圈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8	
19	机油	应急物资仓库	桶	11	
20	帐篷	应急物资仓库	个	3	
21	油壶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0	
22	铁扫把	应急物资仓库	把	200	
23	橡皮艇	应急物资仓库	艘	1	
24	呼吸器	应急物资仓库	个	2	
25	防火手套	应急物资仓库	双	4	
26	电筒	应急物资仓库	个	4	
27	逃生腰带	应急物资仓库	个	2	
28	绝缘手套	应急物资仓库	双	1	
29	大雨伞	应急物资仓库	把	3	
30	标志圆杆	应急物资仓库	根	20	
31	铁锹	应急物资仓库	把	100	
32	油锯	应急物资仓库	台	4	
33	割草机	应急物资仓库	台	1	
34	发电机	应急物资仓库	台	3	
35	汽油机水泵	应急物资仓库	台	1	
36	风力灭火器	应急物资仓库	台	2	
37	挎包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00	

38	电子熔接器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	
39	锥桶	应急物资仓库	个	50	
	钢化塑料桶 400L	应急物资仓库	个	15	
注：统计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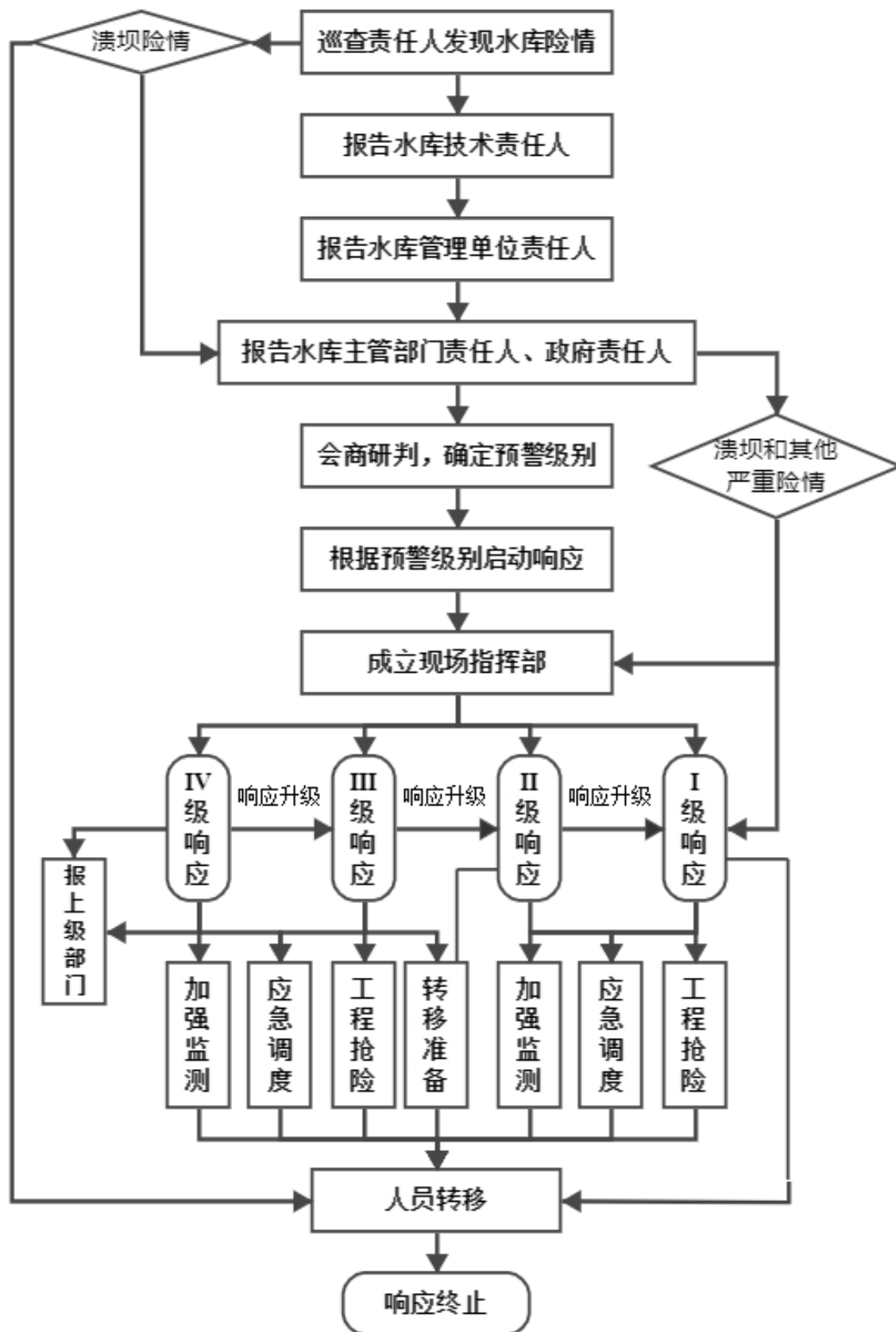
3、分级响应表

事件 分级	预警			应急响应措施	应急处置		
	雨情	水情	工情		应急调度	工程抢险	人员转移
I 级	中短期天气预报近期有较强降雨，可能出现特大暴雨。	库水位超过校核洪水位 370.78m，下泄流量超过 167.0m ³ /s。	特别重大险情，表现为特别严重洪水，水文要素重现期大于 300 年一遇。	应急指挥长立即赶赴现场，会商确定应对措施，报告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请求支援；立即组织洪水淹没区人员转移；快速召集专家组和抢险队伍，调集抢险物资和装备，开展应急处置；对事件变化和水雨情跟踪观测。	指挥长下达应急调度指令	抢险方案由专家组提出，由应急指挥部决定。	指挥长下达人员转移命令，快速组织淹没区人员转移。
II 级	中短期天气预报近期仍有较强降雨。	库水位超过设计洪水位 370.00m，可能持续上涨，下泄流量超过 102.0m ³ /s。	重大险情，表现为严重洪水，水文要素重现期 30 年一遇。	应急指挥长会商确定应对措施，报告上级政府和部门；带领专家组赶赴现场，召集抢险队伍，调集抢险物资和装备；根据情况决定人员转移，有序组织实施；加强事件变化和水雨情跟踪观测。	指挥长决定应急调度指令	抢险方案由专家组提出，由应急指挥部决定。	指挥长临机决定，根据情况组织淹没区人员转移。
III 级	中短期天气预报近期可能有较强降雨。	库水位超过 330.31m，水库下泄流量达到 51.0m ³ /s。	较大险情，表现为较严重洪水，水文重现期 10 年一遇。	水库防汛技术责任人组织会商，研究提出应对措施，报告地方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组织专家和抢险队伍，调集抢险物资和装备，开展应急处置；通知淹没区人员做好转移准备，必要时组织人员转移；加强事件变化和水雨情跟踪观测。	水库主管部门决定应急调度	处置方案由水库主管部门制定。	做好人员应急转移准备。
IV 级	中短期天气预报近期可能有较强降雨。	库水位超过正常蓄水位 367.99m。	一般险情。	水库防汛技术责任人组织会商，报告主管部门，采取应对措施；做好抢险队伍、物资和装备准备，根据情形采取必要处置措施；落实现场值守，加强巡视检查和水雨情测报。	防汛行政责任人决定控制运用措施	防汛行政责任人决定采取必要措施，加强巡查监测	

4、应急组织体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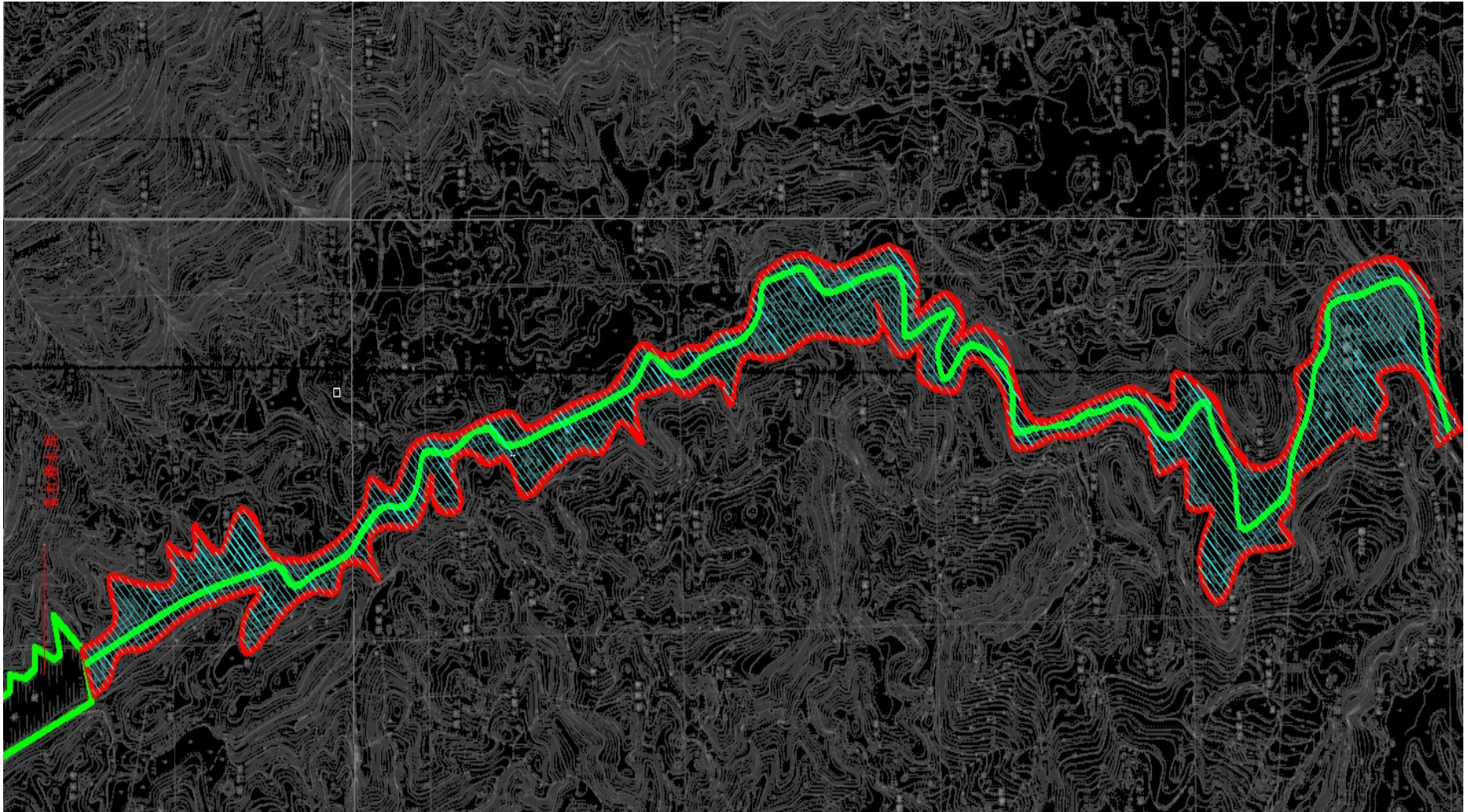
5、应急响应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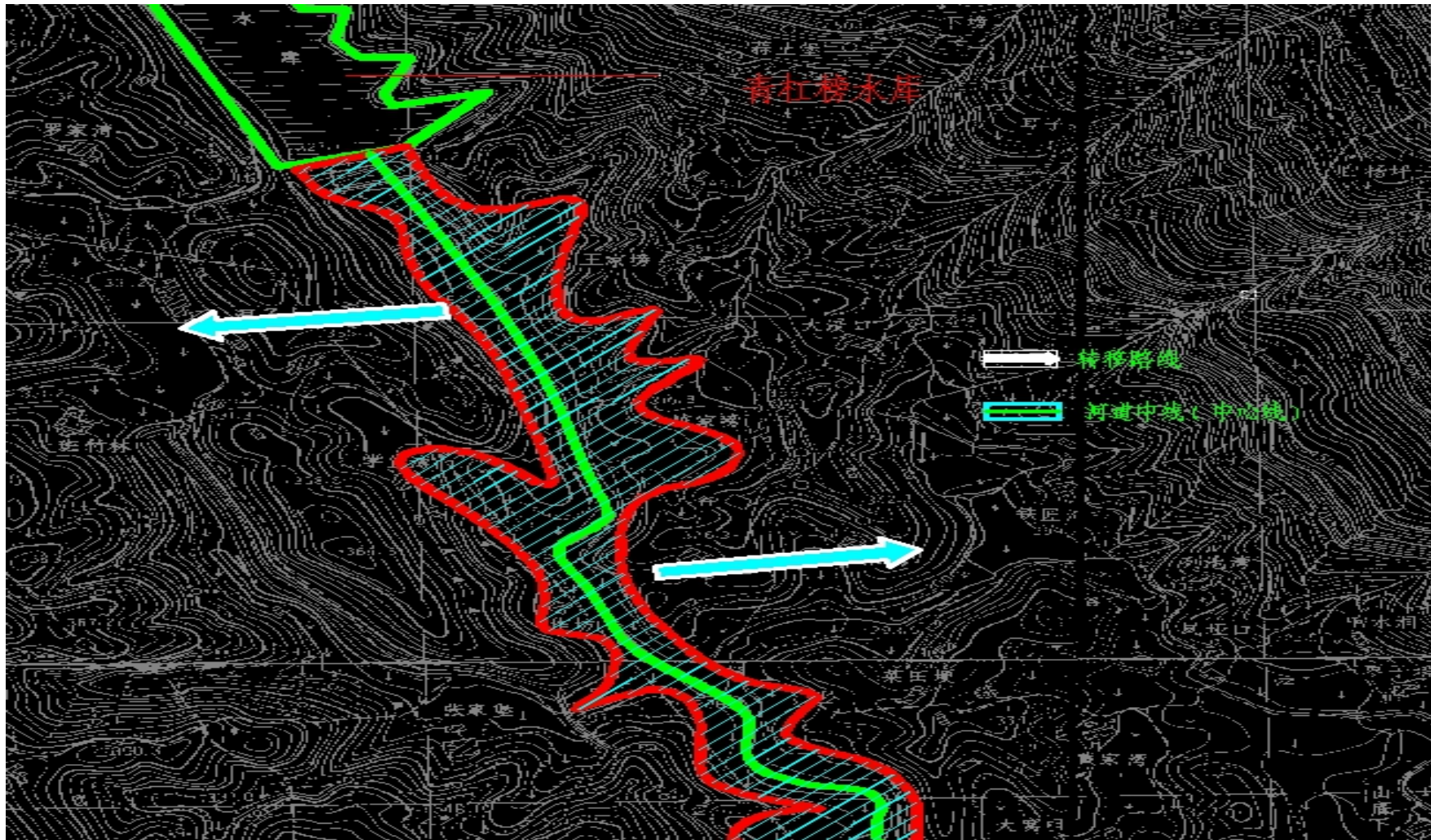
6、青杠榜水库地理位置图



7、洪水淹没范围图



8、人员转移路线图



9、应急抢险救援路线图

